

2026年
清远市清城区交通运输局（本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清远市清城区交通运输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清远市清城区交通运输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组织拟订公路、水路、交通基础设施等中长期发展规划，承担有关协调工作；参与涉及交通综合运输体系的规划及其协调工作；参与拟订物流业发展战略和规划；负责区管交通基本建设项目工程质量监督、造价监督、竣工验收工作；公路路政行政许可；参与公路工程交工、竣工验收。（二）负责公路客货运输、营业性客货运站场等交通运输行业日常经营及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动车维修、水路客货运输、营业性客货运码头等交通运输行业日常经营及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三）贯彻执行交通运输行业法律法规。负责普通货运经营、道路旅客运输经营、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公路路政、港口经营等交通运输行政许可和行政业务审批及备案。（四）负责宣传、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公路路政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政策。依职权负责辖区内国、省、县、乡道路政管理工作。建立健全路政档案。（五）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交通行政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依法对辖区内违反交通行业管理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行为实施监督检查、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负责全区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清远市清城区交通运输局共15个内设机构，分别为：综合办公室、规划基建股（路政综合管理办公室）、交通安全股（应急

办公室)、政策法规股、综合运输股一股、综合运输股二股、行政审批股、执法一大队、执法二大队、执法三大队、执法四大队、执法五大队、执法六大队、执法七大队、执法八大队。

三、部门预算构成

因本级财政预算编制覆盖包括主管部门和下属单位在内的所有预算单位，即本区下属单位预算独立编制预算、经本级财政单独批复、独立公开预算，故本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本部门下属单位有2个，具体包括：清远市清城区公路事务中心、清远市清城区交通运输服务中心，均为独立预算单位，均已单独在清城区人民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公开。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交通运输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4,673.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3.12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3.33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784.26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62.58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673.28	本年支出合计	4,673.28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673.28	支出总计	4,673.28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交通运输局（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4,673.28	4,673.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城区交通运输局	4,673.28	4,673.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交通运输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673.28	4,171.05	502.2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3.12	503.1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1.32	501.3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3.65	103.6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5.12	265.1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2.56	132.56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79	1.79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79	1.7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3.33	123.3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3.33	123.3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05	110.05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28	13.28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784.26	3,282.02	502.23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3,784.26	3,282.02	502.23	0.00	0.00	0.00
2140101	行政运行	3,282.02	3,282.02	0.00	0.00	0.00	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502.23	0.00	502.23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2.58	262.5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2.58	262.5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2.58	262.58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交通运输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673.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3.12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3.33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784.26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62.5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673.28	本年支出合计	4,673.28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673.28	支出总计	4,673.28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交通运输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673.28	4,171.05	502.23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3.12	503.12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1.32	501.32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03.65	103.65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5.12	265.12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2.56	132.56	0.00
[20808]抚恤	1.79	1.79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1.79	1.79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23.33	123.33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3.33	123.33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10.05	110.05	0.00
[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28	13.28	0.00
[214]交通运输支出	3,784.26	3,282.02	502.23
[21401]公路水路运输	3,784.26	3,282.02	502.23
[2140101]行政运行	3,282.02	3,282.02	0.00
[2140199]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502.23	0.00	502.23
[221]住房保障支出	262.58	262.58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62.58	262.58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62.58	262.58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交通运输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171.05
[301]工资福利支出	3,826.21
[30101]基本工资	512.76
[30102]津贴补贴	1,158.48
[30103]奖金	581.69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5.1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32.56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0.05
[30113]住房公积金	262.58
[30114]医疗费	13.28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89.69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39.40
[30201]办公费	30.00
[30202]印刷费	3.50
[30204]手续费	0.50
[30205]水费	1.80
[30206]电费	22.00
[30207]邮电费	15.00
[30211]差旅费	2.00
[30213]维修（护）费	9.30
[30215]会议费	1.00
[30216]培训费	3.60
[30217]公务接待费	1.20
[30226]劳务费	1.50
[30227]委托业务费	5.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8]工会经费	55.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5.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44
[30302]退休费	103.65
[30304]抚恤金	1.79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交通运输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502.23
[301]工资福利支出	97.83
[30106]伙食补助费	97.83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86.41
[30201]办公费	234.20
[30209]物业管理费	29.40
[30213]维修（护）费	64.40
[30224]被装购置费	5.00
[30227]委托业务费	53.40
[310]资本性支出	18.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18.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交通运输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513.41	513.41	0.00	0.00
“三公”经费	67.20	67.2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66.00	66.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18.00	18.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00	48.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20	1.2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交通运输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交通运输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交通运输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4,171.05	4,171.05	4,171.05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城区交通运输局	4,171.05	4,171.05	4,171.05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3,826.21	3,826.21	3,826.21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9.40	239.40	239.4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44	105.44	105.44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交通运输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02.23	502.23	502.23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城区交通运输局	502.23	502.23	502.23	0.00	0.00	0.00	0.00	
中冠办公大楼4-10层物业管理费及日常维护费	29.40	29.40	29.40	0.00	0.00	0.00	0.00	为了规范管理、保证我局中冠办公大楼4-10层的正常工作秩序，需聘请物业公司进行大楼的维护和管理，为局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后勤保障。
执法船舶运行维护费	13.50	13.50	13.50	0.00	0.00	0.00	0.00	在用行政执法船舶一艘（中国交通清远01号），用于执行北江流域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公务，保证北江沿线的交通安全。
北江大桥、凤城大桥和伦洲大桥专用航标维护经费	18.00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航标规范要求，对北江大桥、凤城大桥及伦洲大桥专用航标进行维护管理，做到标位准确、灯光正常、颜色鲜明、架构良好，确保大桥的正常通航。
执法服装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统一服装制式，进一步推进规范执法、文明执法，建设一支管理精细化、执法规范化、服务人性化的交通执法队伍。
执法设备维护费用	17.13	17.13	17.13	0.00	0.00	0.00	0.00	我局执法人员租赁执法仪，重点打击超限超载、非法改装、货运源头企业放行超限超载运输车辆出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严厉打击超限“百吨王”的违法违规行为，加大对盯梢执法、阻挠执法、协助超限超载运输车辆躲避执法检查等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
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工作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委托第三方检测单位对我区公路和水运码头项目的质量监督管理工作开展监督检查，切实加强重点工程质量监督管理，保障施工质量。
执法点后勤保障经费	46.80	46.80	46.80	0.00	0.00	0.00	0.00	对我局6个执法饭堂，给予饭堂用餐补助，保证执法人员的用餐，高质量完成各项执法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办公楼入住人员后勤保障经费	51.03	51.03	51.03	0.00	0.00	0.00	0.00	对我局机关、区交通运输服务中心、区公路事务中心、区治超办（办公室）在中冠办公大楼4楼饭堂用餐的人员提供用餐补助，以保证干部职工安心履职、高效工作。
普通公路超限超载非现场执法系统维护费	22.01	22.01	22.01	0.00	0.00	0.00	0.00	对普通公路超限超载非现场执法系统进行维护，使非现场执法系统正常运行，对超限超载执法工作提供强有力保障。
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用车购置经费	18.00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区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工作顺利开展，申请使用我局4个特种专业用车空置编制购置执法工作车辆1台，满足执法工作需求。
治超站地磅维修费	11.76	11.76	11.76	0.00	0.00	0.00	0.00	确保执法地磅全年稳定运行，严格执行计量检定要求，确保地磅计量精度、误差符合国家强制检定标准，保障执法数据真实、准确。
区交通执法监督指挥和行业管理信息系统线路租赁费	27.40	27.40	27.4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执法信息系统的维护，推进“科技执法”的实践应用，加强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进一步提高交通执法水平，更好的服务群众。
治超工作经费	150.00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给予治超站（点）场地租金和水电费、源头监控专线租金、治超站场维护费、区治超办日常办公支出等费用保障，促进执法工作的顺利开展。
清城区水上搜救分中心运行经费	39.20	39.20	39.2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加强水上搜救体系建设，提高水上搜救能力和水平，稳步推进水上搜救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保护水域生态环境。
交通执法运行保障经费	45.00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我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工作高质、高效开展，推进巩固近年来打击非法营运、超限超载治理等工作成效，进一步优化资金使用效益。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4,673.28万元，比上年增加595.4万元，增长14.6%，主要原因是增加后勤服务类治超辅助人员60人，导致人员经费和业务专项工作经费收入增加；支出预算4,673.28万元，比上年增加595.4万元，增长14.6%，主要原因是增加后勤服务类治超辅助人员60人，导致人员经费和业务专项工作经费支出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67.2万元，比上年减少4.2万元，下降5.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18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8万元，比上年减少4万元。）比上年减少4万元，下降5.7%，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经费厉行节约，严控支出；公务接待费1.2万元，比上年减少0.2万元，下降14.3%，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接待费相关规定执行，严控开支标准，厉行节约。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513.41万元，比上年增加102.05万元，增长24.8%，主要原因是2026年业务专项中经济分类科目调整导致经费统计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8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5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55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670.5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8,971.96平方米，车辆16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6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0万元，主要是执法车辆1台、办公桌、打印机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58.4万元，比上年减少7.06万元，下降10.8%，主要原因是过紧日子，压减一般性支出。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	------------	------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执法点后勤保障经费	46.8	确保执法人员能够全身心投入执法工作，维持执法点的稳定运行，为执法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坚实的物质基础，增强执法队伍的凝聚力与战斗力，高质量完成各项执法工作。
交通执法运行保障经费	45	满足执法活动的各项需求，提升交通运输行业管理水平，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各项任务，为公众提供安全、便捷、有序的出行环境。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